

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4]177 号文注册。根据《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计划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，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。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、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，实际发行金额为 1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2.25%。全场认购倍数 3.96 倍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合计认购 6000 万元，承销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认购 1000 万元，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及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债券发行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各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4年6月11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 年 6 月 11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6月11日